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9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5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经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《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相关规则的议案》尚需进一步完善，基于审慎性考虑，董事会决定取消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原议案10.00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相关规则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